盘龙区旅游市场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

盘龙区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工作周报

（第三十三期）

本周,盘龙区旅游市场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紧紧围绕涉旅行社整治、旅购物企业整治和游客投诉处置系统测试，认真做好旅游市场整治工作，落实属地责任，规范市场秩序，主要工作情况如下：

一、指挥中心运行情况

指挥中心10名工作人员，正常出勤。本周收成员单位旅游市场秩序整治情况周报28份，《每周案件办理情况统计表》、《诉转案件办理情况表》10份。持续开展涉旅购物店巡查工作，巡查组每天开展巡查，督促包保单位对7家涉旅购物店进行巡查。截至9月28日，盘龙区6家涉旅购物企业均未发现接待旅行团队情况。2018年9月1日，已完成6家涉旅购物场所的监控安装并正常运行，本周涉旅购物场所视频监控均无异常情况发生。 9月25日市检查二组焦丰年组长带领市公安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发改委等一行10人对盘龙区国庆“旅游市场秩序”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检查，早上9:30分检查组到盘龙区旅游市场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听取了工作汇报，随后检查组下到企业进行现场检查，为确保黄金周期间广大来昆游客有良好旅游体验，我区将持续推进旅游秩序整治工作。

二、信息报送情况

（一）上报市指挥中心、区政府材料

按照要求上报文件：9月25日上报《盘龙区旅游市场秩序整治购物店情况（市旅游监察支队）》；9月26日上报《每周案件办理情况统计表、诉转案办理情况统计表（报市旅游监察支队）》；9月27日上报《立项督办工作任务专报（区政府目督办）》；9月27日上报《盘龙区旅游市场秩序整治数据情况周报表（区委目督办、区政府目督办、市旅发委）》；9月28日上报《涉嫌接待旅游团队购物场所“零申报”表》；9月28日上报《盘龙区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工作情况周报（市指挥中心）》。

（二）本周收到各成员单位上报文件

《每周案件情况办理统计表》、《诉转案件办理情况统计表》全部职能部门报送；各职能部门报送《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周报》。区文体旅游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国税局《旅游市场秩序政治工作及一机游周报》；市场监管局、盘龙公安分局、区文体旅游局、青云街道办事处《盘龙区涉旅购物场所实施领导包保责任制度的开展情况周报》。

（三）上级来文处理

9月25日收市政府办公厅《会议通知》，已按要求准时参加；

9月25日收市指挥中心《昆明市旅游市场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案件查办组2018年国庆节“旅游市场秩序”检查方案》，正在按文件要求迅速处理；

9月26日收市指挥中心关于《昆明市关于认真贯彻落实<深入推进云南省旅游市场秩序综合整治措施>细化工作方案》意见征求的通知，已按要求及时处理并上报通知回复。

三、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七个专项整治方案工作情况

本周，盘龙区文体旅游局联合公安、监管局、发改局、工商等多部门对花之城、金殿风景区、世博园、中青国旅、光大汽车服务公司、世博酒店进行了检查；协调处理“一机游”平台投诉两件；对聚程旅行社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做了调查询问了笔录。共出动执法人员19人（次），车辆6次，对辖区内景点景区3家（次），旅行社3家（次）进行检查。

盘龙区公安分局共出动执法人员10余人次，检查旅游企业（含门市）10余家次。

盘龙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查获现行违法人员23人，收缴违法违规小广告2800张，清洗覆盖违法违规小广告6800条，与其他成员单位联合行动次数12次，出动执法人数3450人，出动车辆约630辆，规范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1534余辆。

区税务局派出涉旅执法人员2人次，检查其他涉旅企业3家。于2018年9月21日参加了由盘龙区旅游市场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组织、区文体旅游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税务局、区发改局5家职能单位共同开展的中秋节前旅游市场秩序综合整治行动。本周旅游市场整治共计10家涉及补税，共计补缴增值税45227.75元，附件税费669.06元，加收滞纳金6076.19元。

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出动执法人员88人次，执法车辆5车次，分别对各辖区内突出旅游商品市场、旅游者相对集中的购物街、景区景点及周边、公路沿线休息区、车站等重点区域的市场经营户拉网巡查，检查购物场所9个，旅游商品经营户11户（次），检查企业95户次，排查旅行社4家，检查旅游合同3份，，检查广告32条，对旅游景区景点商户所使用的计量器具使用作全面摸底调查，本周共检查金殿等2个景区6家商户在用计量器具使用情况及定量包装净含量情况。由云南省计量测试研究院现场对商户销售的定量包装商品开展检验，检验结果带出报告。经查，6家商户均未使用计量器具。本周收到1家购物商场对安全管理、电梯、压力容器开展特种设备安全自查的自查报告，自查压力容器隐患6项，已停用整改。开展大型游乐设施束缚装置安全隐患整治排查，辖区6家大型游乐设施经营使用单位均已完成自查自改。接到涉及旅游投诉1件，已办结1件，在办0件。涉及金额0.014万元，挽回经济损失0.014万元。

（二）各成员单位工作情况

各成员单位按照《关于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工作信息报送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结合各自职能职责，认真开展旅游市场秩序整治，重点紧抓涉旅购物场所综合监督检查，确保没有涉嫌接待旅行团对的购物场所。

（三）各街道办事处工作情况

各街道办事处根据属地属管的原则，开展涉旅购物点、旅行社日巡查工作，经社区巡查辖区内旅行社正常营业，无特殊情况，未接到投诉案件，涉旅购物店未发现欺诈消费，强迫购物、不正当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。青云街道办事处每日对涉旅购物场所巡查并上报《涉旅购物场所日巡查情况报表》。

四、“零申报”制度整治工作情况

各街道排查涉旅企业，经巡查六家涉旅购物企业，未发现接待旅游团队购物的情况。

五、投诉处理情况

本周，12301平台无案件投诉，“治理通”平台涉旅投诉件2件，96927平台涉旅投诉件1件，“一机游”游客投诉平台涉旅投诉件10件，均已按要求及时办结。

盘龙区旅游市场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

 2018年9月28日